

国投智能（厦门）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投智能（厦门）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依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 2023 年度末各类存货、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收款项回收的可能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的可变现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认为上述资产中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迹象，公司需对相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和总金额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 2023 年度末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存货、长期股权投资、无形资产、商誉）进行全面清查和

资产减值测试后，计提 2023 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和商誉减值准备共计 26,036.59 万元，转销存货跌价准备 1,214.21 万元，核销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3.4 万元。详情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收回或转回	转销	核销	合并减少	
坏账准备	284,467,206.99	105,963,162.75			34,000.00	2,383,382.37	388,012,987.37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70,487,748.07	11,502,810.79					81,990,558.86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45,911,943.30	5,454,693.37					51,366,636.67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8,023,083.59	30,018,789.58		12,142,117.33			55,899,755.84
收购江苏税软 100% 股权商誉减值	0.00	107,426,450.41					107,426,450.41
收购武汉大千 51% 股权商誉减值	23,426,464.98						23,426,464.98
合计	462,316,446.93	260,365,906.90	0.00	12,142,117.33	34,000.00	2,383,382.37	708,122,854.13

注：合并减少系本期处置子公司北京美亚智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权、清算北京国信宏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不纳入合并范围导致的坏账准备减少。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公司2023年度利润总额影响金额为

26,036.59万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的要求,遵循谨慎性、合理性原则,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及资产核销明细

2023年度公司计提应收账款减值准备9,051.61万元,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1,150.28万元,计提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619.77万元、核销3.4万元,计提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853.75万元,计提预付账款坏账准备71.20万元。

(一) 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 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款项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方法
销售货款及其他	账龄分析法
应收票据	不计提
员工暂借款	不计提

应收退税款	不计提
合并范围内应收款项	不计提

对于划分为销售货款及其他的应收款项，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

账 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1 至 2 年（含 2 年）	1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30.00%
3 至 4 年（含 4 年）	50.00%
4 至 5 年（含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对于划分为应收票据、员工暂借款、应收退税款及合并范围内应收款项等无显著回收风险的应收款项，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确定方法参照应收款项减值确认方法。

3. 公司长期应收款是指采用递延方式分期收款、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等经营活动产生的应收款项。

公司长期应收款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对未逾期的长期应收款，公司按照长期应收款账面价值的5.00%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逾期的长期应收款，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

(二) 2023年度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3,001.88万元，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三) 2023年度公司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545.47万元、计提商誉减值准备10,742.65万元，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商誉计提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

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商誉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报告期，公司聘请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无形资

产评估，对公司截止评估基准日2023年12月31日开发支出形成的无形资产进行了评估，公司根据评估结果相应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545.47万元，累计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5,136.66万元。

公司聘请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商誉进行评估，对公司截止评估基准日2023年12月31日收购珠海新德汇、江苏税软形成的商誉进行了评估，公司根据评估结果相应计提商誉减值准备10,742.65万元，累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13,085.29万元。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1. 董事会意见

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坏账核销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坏账核销后能公允的反映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2. 监事会意见

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公司董事会审议、决策该议案的程序合法、合规，与会监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事项。

3.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4年第三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依据充分，决策程序规范，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能够更加公允的反映公司截止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

五、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3.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4年第三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国投智能（厦门）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3日